

4 投标分项报价表（实质性格式）

项目编号/包号：11010626210200029618-XM001/02 项目名称：中国戏曲文化周补助
02 包 报价单位：人民币元

序号	分项名称	单价 (元)	数量	合价 (元)	备注/说明
1	总体策划统筹服务	180,000	1	180,000	
2	“园林实景演艺” 板块 策划运营执行	1,450,000	1	1,450,000	
3	“戏曲 AI 智能体” 成 果转化与落实	800,000	1	800,000	
4	项目宣传费用	150,000	1	150,000	
5	活动机动资金	100,000	1	100,000	
总价（元）				2,680,000	

注：1.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。
2.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。
3.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（如有），可另页描述。
4.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“大型”、“中型”、“小型”、“微型”或“其他”，且不应与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或《拟分包情况说明》中内容矛盾。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“男”或“女”，指拥有制造商 51%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；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，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。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“外商单独投资”、“外商部分投资”或“内资”。

投标人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北京艾牧嘉禾运营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北京丰台分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8 月 14 日